

广东松炆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对外投资设立广州全资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

- 对外投资标的名称：松炆再生资源（广州）有限公司（暂定名，以广州当地工商登记机关核准为准）。
- 投资金额：500.00 万元人民币。
- 本次投资事项已经广东松炆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本次投资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形。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对外投资基本情况

为满足公司战略发展需要，进一步拓展国内市场，广东松炆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拟在广州设立全资子公司松炆再生资源（广州）有限公司（暂定名，以广州当地工商登记机关核准为准），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00.00 万元。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0 年 10 月 27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广州全资子公司的议案》，同意公司在广州设立全资子公司松炆再生资源（广州）有限公司（暂定名，以广州当地工商登记机关核准为准），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00.00 万元。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投资事项在董事会批准权限内。无需经过公司股东大会批准，且不涉及关联交易和重大资产

重组事项。公司董事会拟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具体办理本次投资设立广州全资子公司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向国家有关部门办理审批备案、注册登记等手续。

二、对外投资的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松炆再生资源（广州）有限公司

2、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3、注册资本：500.00 万人民币

4、经营范围：纸制品销售，纸浆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再生资源回收（除生产性废旧金属），再生资源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5、注册地址：广州市天河区兴民路 222 号之三 3210 房

6、资金来源及出资方式：公司以货币方式认缴出资人民币 50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00%。

以上信息均以广州当地工商登记机关最终核准为准。

三、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1、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目的

本次在广州设立全资子公司是为满足公司战略发展需要，进一步拓展国内市场，增强公司的综合竞争力。

本次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资金均为公司自有资金，不会对经营成果产生不良影响，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2、存在的风险

（1）本次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尚需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等有关审批机关的核准，能否通过相关核准以及最终通过核准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

（2）新设立的广州全资子公司未来经营管理过程中面临宏观经济、行业市场、经营管理以及市场不达预期等风险，投资收益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按照内部控制制度，通过完善经营管理体系，组建良好的管理团队，积极防范和化解各类风险，以期获得良好的投资回报。

新设立的广州全资子公司目前尚未完成工商注册登记，尚需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等有关审批机关的核准。因此，本次对外投资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后续进展情况履行相关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 1、广东松炆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松炆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0月28日